



谋杀俱乐部

恶夜追缉令

IN THE HEAT OF THE NIGHT

〔美〕约翰·波尔 著
王祥芸 译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四川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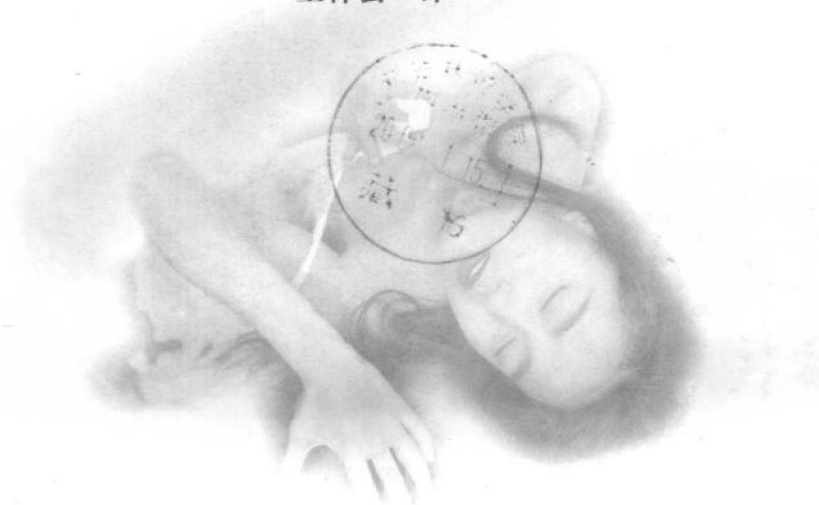


推理俱乐部

恶夜追缉令

(美) 约翰·波尔 著

王祥芸 译



C0363341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四川人民出版社

Copyright(c) 1965 BY JOHN BALL
Simplified Chinese characters edition arranged with
DOMINICK ABEL LITERARY AGENCY INC.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and
Beijing International Rights Agency

繁体中文版于 1998 年由台湾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版
简体中文版于 1999 年由四川文艺出版社、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All rights reserved

四川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 21-1999-026 号

四川人民出版社慧新源网上书店
网址: <http://www.booksss.com>
E-mail: scrmcbsf@mail.sc.cninfo.net

责任编辑: 金 平
封面设计: 邹小工
版面设计: 史小燕
责任印制: 徐 辉
责任校对: 伍登富

书 名	恶夜追缉令	定价	11.90 元
作 者	(美) 约翰·波尔	ISBN	7-5411-1799-4 / I·1560
译 者	王祥芸		
1999 年 9 月 第一版		1999 年 9 月 第一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 / 32	印数	1-5,000 册
印张	6.625 插页 2	字数	142 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			
四川人民出版社	出版(成都盐道街 3 号)	邮政编码	610012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内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	-----------

本书如无四川省版权防盗标识, 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 (028) 6636481 6241146

编辑前言

□ 侯安国

一

关于推理小说的滥觞，有研究者认为，可追溯到 1794 年英国作家威廉·高德温的《卡列布·威廉斯》。大多数学者公认的意见还是十九世纪上半叶美国作家艾德加·爱伦·坡的侦探小说。对此，本人用力不深，心得全无，未敢妄断，姑且从众。

爱伦·坡以谋杀和破案为小说主题创作了五个短篇：《莫格街的谋杀案》、《玛丽·罗杰特神秘案件》、《被盗窃的信》、《金甲虫》、《你就是杀人凶手》。有趣的是，这五个短篇为后世侦探故事的创作建立了五种常用的模式，无论是鼎鼎大名的柯南·道尔、克里斯蒂，还是今天的推理小说作家，无不受其影响。尊之为鼻祖，爱伦·坡当之无愧。

如果我们以爱伦·坡为起点，推理小说的传承已有一百五十多年，其间的衍变大致也可分为三个阶段：



从爱伦·坡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为早期侦探小说阶段。这一时期作品少，且多为短篇，作家也大都是业余创作，如英国大作家狄更斯、柯灵斯，他们的作品虽然已经出现了警察形象，而且对后世侦探小说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但他们毕竟还是严肃文学作家。这一时期的最大贡献是，出现了英国作家柯南·道尔的福尔摩斯探案，这是迄今为止世界范围内流传最广、影响最深的侦探故事。柯南·道尔一共写了四个长篇、六十几个短篇。在作品中，他运用曲折的故事情节和巧妙的构思，塑造了福尔摩斯这样一个既是科学家又是侦探，既是绅士又是超人英雄的艺术形象。这一形象个性独特，血肉丰满。直到一百多年后的今天，提到福尔摩斯，也可以说是妇孺皆知。

第一次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为推理小说的“黄金时代”。这一时期短篇故事逐渐为长篇小说所取代，写作技巧上也逐渐确定了固定的格式。这一时期作品数以千计，名家竞出，如英国的阿嘉莎·克里斯蒂、陶洛赛·赛伊尔斯、玛嘉莉·阿灵厄姆、爱德蒙·克利斯宾，美国的艾勒里·奎恩、厄尔·斯坦利·加德纳、约翰·狄克逊·卡尔等名字，至今仍家喻户晓。“黄金时代”的大多数作家都把逻辑推理绝对化，有的甚至宣扬“直觉”、“神意”，神乎其神，玄乎其玄。破案的侦探是一架“思想机器”，其他人物更是XY，生活气息、社会现实消失得无影无踪，创作仅是作家争奇斗智的竞赛，作品也只是为读者消闲解闷的智力游戏。后世评论家名之“舒适的”推理小说时期，绝非空穴来风。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是推理小说的发展和衍生时期。这一时期的推理小说具有三大特点：一是一定程度反映了社会现实，

接近真正的文学作品；二是出现了犯罪小说、间谍小说及日本推理小说等流派和分支；三是除英美等主要国家外，法国、德国、瑞士、加拿大、日本等诸多国家都掀起了推理小说热潮。这一时期推理小说在内容、体裁、技巧上都有很大突破。我们称这一时期为推理小说的“繁荣时期”，想必并不为过。

“犯罪小说”是推理小说历史中的“美国发明”。起源于美国三四十年代的“硬汉”派侦探小说是其代表，开宗立派的祖师爷更非达谢尔·哈梅特和雷蒙德·昌德勒莫属。两人思想激进，创作态度严肃。在他们作品里勾划出了当时美国社会面貌的某些真实图景，人物不再是为情节需要而安排的XY符号，侦探本人也不是万能的英雄，而是有独特个性的有血有肉的人，给人以真实感。此外，法国的乔治·西麦农和瑞士作家弗里德里希·杜伦马特，都是犯罪小说作家中独辟新径的佼佼者。

间谍小说是推理小说中的一个重要分支。间谍小说起源于二十世纪初的英国，并出现了以约翰·布坎、笔名萨卜的亥尔曼·西利尔·马克奈尔为代表的浪漫主义和以威廉·骚墨赛·毛姆、艾里克·安布勒为代表的现实主义两大流派。这对后来兴盛时期的间谍小说产生了极大的影响。二战后，英国爱国主义情绪高涨，间谍小说又出现了一次高潮。一派继承了布坎—萨卜的传统，以依恩·弗莱明为代表。弗莱明创作了十一部间谍小说，他塑造的代号“007”的间谍詹姆斯·邦德是个杀人不眨眼的超人式英雄，曾轰动一时。后被陆续改编为电影，经几代名星着力刻划，更是深入人心。另一派则继承了毛姆—安布勒的现实主义传统，以英国现代知名作家格雷厄姆·格林和约翰·勒卡雷为代表。格林的《沉静的美国人》、《人的因素》，勒卡

雷的《冷落后复出的间谍》、《香港谍影》都是成功而畅销轰动的作品。此外，六七十年代有名的间谍小说作家尚有英国的兰·戴顿、弗雷德里·福赛斯，美国的阿里斯特·麦克林、海伦·麦克英纳斯等。不少优秀作品情节曲折离奇，结构严谨，一定程度上暴露了北约与华约国之间勾心斗角的间谍战，反映出争夺世界霸权的激烈斗争。间谍小说以庞大的国际斗争为背景，自然比纯粹的谋杀案更能吸引读者。

二战后日本盛行的“推理小说”，也不可小觑。二战前，日本推理小说经历了译述西方侦探作品和自己创作侦探故事的过程，还形成了两大流派：一是以逻辑推理为特征的本格派，以江戸川乱步、角田喜久雄为代表；一是以科学幻想、变态心理、阴森恐怖和荒诞离奇为特征的变格派，以横沟正史、木木高太郎等为代表。二战后，随着日本社会、政治、经济的变化，推理小说开始密切关注社会，这时又出现了以松本清张、水上勉为代表的“社会派”。六十年代崛起的森村诚一既尊重本格派的传统，又重视社会派的特点，把日本推理小说向前推进了一大步。生岛治郎等作家则直接受美国“硬汉”派代表哈梅特影响，作品富于真实感，具有浓烈的生活气息。日本推理小说虽不为众多评论家看重，但我们认为，在推理小说西方作家一统天下的局面中，它终究是亚洲大地上一枝独放的奇葩。正如体育竞赛一样，奥运冠军固然可嘉，亚运冠军也颇值得珍视。

二

推理小说于海外，流行一百五六十年来，长盛不衰，其间名

家辈出，名作更是难以胜数。我们推出“谋杀俱乐部”，本欲将名家杰作穷搜尽罗，但这显然并不现实，也浪费读者钱财。思索再三，只好作如下打算：

1. 照顾传承：编选本丛书时，文学成就和娱乐效果固然是我们考虑的首要因素，但我们也非常重视推理小说发展史上各个时期、各个流派代表作家的代表作品的介绍。我们的想法是，尽可能让读者从我们选录的作品中理清推理小说衍变的脉络，看到推理小说发展的全貌。

2. 限制数量：历代推理小说家的创作数量参差不齐，限于规模，每位作者入选不超出两本著作，不管他是创作逾百的高产作家，还是惜墨如金的慧星作家。这样做的好处在于：一来可以让读者多了解一些特色不同的作家；二来可以使读者多阅读一些风格各异的作品。

3. 放宽尺度：在这里，我们的“放宽尺度”有两层涵义：一是宽松定义，无论是英美传统的侦探小说，还是后来的犯罪小说、间谍小说、追捕小说、日本“推理小说”以及它们的种种变体，我们都将其招至麾下，择善而录；二是放宽语种尺度，以英语为中心，兼及其他语种。英美作家的作品固然是我们选录的重中之重，且占压倒的优势，是因为推理小说不仅起源于这两个国家，它的市场至今仍为这两个国家作者所垄断，这几乎是不争的事实。但其他国家，如法国、瑞士、瑞典、日本等作家的作品，也并非乏善可陈。既有善可陈，不妨择其善者而陈之，何必弃之如敝屣。

4. 拉近时段：时间越久，理解越难，何况中西方本来就存在着方方面面的差异，隔世隔时，就更难明晓。所以对于十

九世纪的作品，除照顾传承我们会选录部分名家名作外，从数量上讲，我们会更多的选择二十世纪的作品。因为这些作品让我们觉得更亲近一些，也更现实一些。

三

一种文学形式要生存和发展下去，一靠作家们前仆后继的创作，二靠不同时代读者的捧场。虽然今天仍有不少人对推理小说持有偏见，认为它主要是为了消遣娱乐，小道而已。但在消遣娱乐中，它却可以锻炼读者的思考能力，增长读者的知识，开启读者的智慧，让读者了解不同的社会制度和风土人情。正赖于此，才有了千百万读者的热烈拥戴，才有了推理小说生生不息的历史。

学习和借鉴只是一种手段，一种过程，创造才是目的。我们出版世界推理小说名作还有一个初衷：那就是让大家看多了以后，也来尝试着动动手，创作创作。尝试多了，手熟了，说不定那天一部推理小说名篇就会在中华大地上诞生，国内空白被填补，那是国人的骄傲，也是我们出版人的幸事。

本书导读

金 平

世纪之交，繁盛的商品经济、繁忙的现代生活，人们已经越来越远离了传统意义上阅读；远离了闲适的、优雅的、从容自在又灵感喷涌的开卷之乐。花花绿绿的报刊、杂志如过眼烟云，即便林林总总的图书也日甚一日成了“资讯的载体”，人们的阅读兴趣越来越依赖于媒体宣传和广告、排行榜，依赖于出版商巧舌如簧的自吹自擂和暗藏机关的商业炒作……

六神无主的读者诸君，徘徊于阅读的十字路口，这时，您若有幸重温英国著名小说家毛姆（W·S·Maughan 1874～1965）一段坦白而透彻的教诲，当使我们大彻大悔。毛姆说：“当你感冒卧床，头昏脑胀，此刻你或许并不想要伟大的文学作品；你最渴望阅读什么呢？你宁愿冰袋敷额，热水浸脚，手捧三、两本侦探小说，伴你度过病榻时光。”

此言妙哉！我们困顿病累之际，劳碌奔波之时，六神无主之状，惟想找一位言谈有趣的好友，给我们编织一个回环曲



恶夜追缉令

I

折、奇情刺激的惊险故事来听——在中国，这就是话本小说、通俗文学的传统；在西方，这恰是侦探推理小说的缘起。

著名大史学家陈寅恪先生晚年病体衰目，常年卧床，也自称：“废书不观，惟听读小说以消日。”可见通俗流行小说亲切贴心，在人艰难困苦时刻，坚贞不移作我们的朋友，给人们以阅读之娱、开卷之乐，这是中外皆然的事。

通俗流行小说种类繁多，内容庞杂，演变进化时日悠久。而起源于英、法两个语种的“侦探推理小说”则是历史悠久，独树一帜的品类。不仅读者万千，而且杰作迭出。倘若我们以爱伦坡（E·A·Poe，1809～1849）的作品为起点，那么侦探小说的传承已有一百五十年。其中人所共知的侦探小说家，如克利斯蒂、赛尔斯、奎恩、范达因，乃至当今名家詹姆斯女士和德克斯特等等都是家喻户晓的侦探推理作家；他们作品中的主要角色如福尔摩斯、布朗神父、神探白罗、马格雷探长等等，也都独具魅力，深入人心，成为人们景仰的主持公道、匡扶正义、智勇过人、克敌制胜的翘楚英豪！

为什么不同文化背景的东西方读者都如此痴迷地喜爱侦探推理小说？为什么这种所谓“几具尸体，一个神秘凶手与一位智解谜团的超人神探”的框架故事，会深受一代又一代读者的喜爱？也许这便是西方侦探推理小说独特的魅力所在吧！

我们以“谋杀俱乐部”为名，汇集了自爱伦坡到德克斯特一百五十年间最优秀、最广为人知的“侦探推理小说”介绍给中国读者，希望“读小说”、“读经典小说”的开卷之举，仍然可以在世纪之交的浮躁与繁华的时代，维持一个闲适悠雅、从



容自在的娱乐格局。由于一百五十年来人类一流心智的投入，侦探推理小说的魅力与意义早已不只小说本身。穿过历史的烟云，回首人类之既往，不管这些小说作为“解密破案”的心智游戏，还是作为“社会控诉”的浮世观察，或许仅仅当作“犯罪与推理”的技术判断，都颇有教益。

美国作家约翰·波尔，是一位科学家之子，生于纽约州。他早年就读于威斯康辛州卡罗尔学院。他兴趣广泛，知识渊博，未从事侦探小说创作之前，他曾担任民航公司飞行员、音乐编辑、报纸专栏作家、电台播音员、天文台讲解员及科学中心的公关主任。约翰·波尔还对东方文化及东方武术深深着迷，本人即精于合气道。

约翰·波尔在侦探推理小说创作上可谓“大器晚成”，他五十四岁初试啼声，便一鸣惊人。《恶夜追缉令》刚一问世，即荣获西方推理小说界两项大奖：美国“爱伦坡奖”和英国“金匕首奖”。1967年，根据小说改编成好莱坞电影的《恶夜追缉令》（诺曼杰维逊导演，薛尼鲍迪、洛史泰格主演），又力克群雄，一举夺得当年奥斯卡最佳影片奖。一本侦探推理小说，在大西洋两岸所引起的轰动，实为一百五十年间西方推理小说界所鲜见！

《恶夜追缉令》为何成功？《恶夜追缉令》一举成为世界侦探推理小说经典的奥秘在哪里？简而言之，第一，小说依据生活的原型创造了一位令读者过目难忘，心仪长久的黑人神探维吉尔·狄博思；第二，小说严守古典推理小说的格局，巧妙杂糅美国南方小镇的民俗风情，增添了社会写实的控诉色彩——

上述两点，均是一百五十年间西方侦探推理小说历程中前所未有的。

从作品的艺术特色分析，《恶夜追缉令》最有意思的是其双重结构：黑人警探狄博思逐渐发现案情真相，而其他（主要是两位白人警察）又逐渐发现他——发现他超凡脱俗的心智与勇气，发现他安静沉着、细致入微又举止优雅、言语得体的品格——这是对多少年来充满种族歧视和道德偏见的白人人们的重新启蒙！正是由于本书的出版与流行，全世界的白人读者才由此深深自责：自己为什么长期生活在偏见之中？！

《恶夜追缉令》的历史性贡献，打破了有色人种在侦探推理小说中缺席的不公平。从此以后，深入黑人角色，正视优秀的黑人警探，写出真正黑人神探的鲜明性格与内心世界的作品源源不断……



惡夜追緝令

1

凌晨三点差十分，威尔斯市一片溽暑。一万一千多居民大多辗转于浅梦中，少数完全睡不着的则咒骂着这无风而窒闷的夜。八月的卡罗莱纳州，沉闷的暑热厚实地紫凝于空中。

不见月色。主商业区里，几盏无罩街灯沿着打烊的商家、惟一苟存的电影院和静默的加油站，倒映着坚实的暗影。在被高速公路垂直切过的街角处，赛门药局的自动冷气机运转着，规律的咕噜声兀自对抗夜的沉寂。对街路边，停靠着威尔斯市警局惟一一辆整夜出勤的巡逻车。

驾车员山姆·伍德，正用他硬实的手指紧握着圆珠笔填报表。他把公务夹纸板靠在驾驶盘上，借渗进车里的微光，努力刻着工整的印刷体方块字。他细心地拼写着，他已依令彻底检查本市的主要住宅区，并认其秩序良好。写下自己的意见让他感觉自豪，因为这使他一如过去三年来，再一次意识到自己在这般的午夜时分，是全市最重要、最清醒且有职责在身的人。

他逐项填写完毕，将夹纸板搁在邻座，再瞄了一下手表。将近三点，该是到汽车餐厅喝杯咖啡休息一会儿的时候了。但浓重的暑气打消了他喝咖啡的念头，来点冷饮会好些。问题是该现在就休息，还是先到贫民窟转转呢？那是他对这份工作惟

一主动憎恶的一部分，但不做又不行。他再次提醒自己身任重要职位，于是决定等会儿再休息。他推动排档，以专业驾驶员的流畅身手滑离路边。

他穿过高速公路，一路前后无车；之后，便颠进屋舍杂蔓的黑人区那坑坑洼洼的街道——他开得很慢，因为想起数月前撞上一条狗的那个晚上。当时那狗儿正睡在街心，山姆没能及时看出它，因而闪躲不开。山姆又回想起自己蹲在街心，扶起狗儿的头，凝视它那惊骇、痛苦、信任、哀求的眼眸的那一幕。随后他便目睹了它的死亡。虽然他经常打猎，也常被批评为冷血汉子，却仍苦于对那条狗的怜悯，和致它于死地的懊丧。此刻山姆直向着路面张望，一面避开最糟的坑洞，一面提防着狗。

巡逻车绕过黑人区一圈后，山姆在颠簸的铁路平交道上减速，然后慢慢驶入一条两侧尽是破旧的、未上漆的隔板屋的街道。这是个破败的白人社区，居住一些没钱、各方面没展望、或是根本不在乎这些人的人。山姆驾着车在街上晃行，专心闪避路上的坑洞。没多久他抬眼一看，前方半个街区之外，有一块黄色的斜长方形光团，衬出的窗廓看来是波迪家的。

此时此刻的一盏灯可能意味着有人腹痛，也可能有其他很多意思。尽管山姆挺不屑那种半夜窥视别人窗内的人，但对一名值勤中的警官而言可就另当别论了。他让车子贴着街边滑行，以免打扰了任何不必打扰的人，并把车速减到足以让自己看清楚波迪家的厨房为何凌晨三点一刻仍灯火通明。

厨房的光亮源，来自一颗从天花板中央以电线悬下的无罩一百瓦灯泡。疲软的薄蕾丝窗帘，死寂而沉闷地横展过大开的